



新唐人亞太電視股份有限公司倫理委員會 第一屆第七次會議記錄

會議時間：民國107年6月6日（星期三）下午4:00~5:00

地點：本公司B1大會議室

出席委員：台灣大學新聞所 張錦華教授

台灣大學經濟系 周建富教授

本公司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張瑞蘭

本公司新聞部 姚言駿經理（代理新聞部總監徐意雯）

一、宣布開會：主席宣布已達開會人數，會議開始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前次會議（即第一屆第六次倫理委員會）之會議紀錄確認（附件略）。

四、討論事項：

（一）107年第1季觀眾服務及申訴處理案件報告（參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本公司107年第1季（即107年1至3月）所接獲之觀眾服務及申訴案件報告如附件所示；所有申訴案件，申訴人對於本公司之回覆均無不滿意之表示或進一步要求，故均為結案。請委員會就上述申訴處理報告所載事項及對申訴案件處理方式是否有任何不當或需改進之處，提請討論。

決議：107年1至3月申訴案件之回覆皆處理合宜，但以2月份第二件申訴案為例，建議新聞當中若有引用統計數據、大數據等，須了解其數據來源與依據，確認其內容是否適合使用；並建議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五、臨時動議：無

附件一

民國 107 年第一季（1-3 月份）觀眾服務案件報告

1 月份

類型	件數	主要內容說明
申訴案件	內容問題申訴：0	
	非內容問題申訴：0	
查詢案件	22	主要為詢問如何收看本台節目、本台節目中所報導的相關資訊、節目播出時間、及本台活動訊息等。
其他	3	建議本台事項或購買周邊商品等事宜。
共計	25	
回覆時間說明	除 1 個其他案件係 3 天內回覆外，其餘案件均為當天回覆。	
平均回覆時間	1.1 天	

2 月份

類型	件數	主要內容說明
申訴案件	內容問題申訴：3	<p>第一件：申訴人來電表示：本台 2 月 24 日報導拉丁美洲暨加勒比海嘉年華活動之報導內容，合辦單位應為 ICRT，本台誤植為外交部，請求更正。新聞部查證後，立即於當日更正完畢，並向申訴人致歉。</p> <p>第二件：申訴人來電表示：本台 2 月 27 日午間新聞，報導年後有九成三的人想跳槽，過於誇大。新聞部回覆申訴人表</p>

		示：本報導之相關數據係依據 123 人力銀行之調查資料，雖然申訴人未有進一步之意見，惟未免爭議，本台已先將該則報導自官網撤下。 第三件：申訴人以 e-mail 表示：2 月 27 日日本台早安新唐人有一則引述 BBC 報導稱”習近平的總統任期”，但習近平不是總統，是否係翻譯錯誤。經新聞部查證，已將該則報導自官網撤下。
	非內容問題申訴：0	
查詢案件	8	主要為詢問本台節目中所報導的相關資訊、節目播出時間、與本台活動及周邊商品訊息等。
其他	2	請求本台報導其活動及請求本台寄送神韻 DM 等。
共計	13	
回覆時間說明	所有案件均於當天回覆。	
平均回覆時間	1 天	

3 月份

類型	件數	主要內容說明
申訴案件	內容問題申訴：0	
	非內容問題申訴：0	
查詢案件	20	主要為詢問本台節目中所報導的相關資訊、節目播出時間、與本台活動及周邊商品訊息等。



其他	4	對本公司節目或周邊商品提出建議或想與本公司合作等事宜。
共計	24	
回覆時間說明		所有案件均於當天回覆。
平均回覆時間	1 天	